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作为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华科技”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世华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本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1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90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发行新增股份21,558,872股已于2023年6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总股本为262,631,312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21,558,872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241,072,440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限售股票，锁定期为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数量为8名，对应股份数量为12,990,603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4.95%。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12,990,603股，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23年12月15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62,631,312股。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

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对象承诺所认购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12,990,603 股
-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
-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85,079	1.14%	2,985,079	0
2	华实浩瑞（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实泽胜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2,211,166	0.84%	2,211,166	0
3	江西赣江新区财投时代伯乐启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58,374	0.63%	1,658,374	0
4	青岛财通汇富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658,374	0.63%	1,658,374	0
5	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安信资管定臻宝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81,978	0.53%	1,381,978	0
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60,862	0.44%	1,160,862	0
7	重庆沐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5,583	0.42%	1,105,583	0
8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29,187	0.32%	829,187	0
合计		12,990,603	4.95%	12,990,603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股）	限售期（月）
1	向特定对象发行	12,990,603	6
合计		12,990,603	-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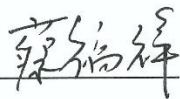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世华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相应股份锁定承诺；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荐人对世华科技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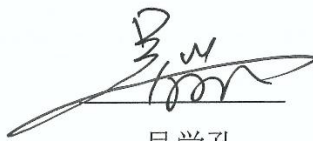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蔡福祥



吴学孔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